

武汉城市学院

关于第十二届高等数学竞赛的通知

为了培养人才、服务教学、促进高等学校数学课程的改革和建设，增加大学生学习数学的兴趣，培养他们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发现和选拔数学创新人才，中国数学会于 2009 年 10 月底举办首届全国高校大学生数学竞赛，已成功举办十七届，参赛的学校也越来越多。为了选拔参加 2026 年第十八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优秀学生，武汉城市学院决定由教务处、学工处、公共课部联合举办 2026 年武汉城市学院本科生数学竞赛。根据我院学生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如下竞赛方案：

一、竞赛目的与意义

有利于检验我校《高等数学》教学水平和促进教学改革的深化，有助于学生夯实和扩展高等数学知识与基本技能及优良学风的建设，同时对考研学生复习高等数学和全面提高大学生综合数学素质也非常有益，还有利于扩大学院的社会影响力。

二、竞赛时间

本次竞赛分初赛和决赛。初赛拟定于本学期第 14 周周二晚：（2026 年 5 月 19 日），决赛拟定于本学期 16 周周二晚上：（2026 年 6 月 2 日）。

三、竞赛对象

初赛对象为全体 25 级本科学生。决赛对象为全院本科学生。

四、竞赛内容：

竞赛范围以本科教学大纲所规定的《高等数学》教学内容为准。初赛分经管类与理工类，以相应教材为主。决赛试题以考研和竞赛内容为主。

六、参赛申报：

报名时间：有意向参加**决赛**的非大一学生可以到各班辅导员处报名，2026 年 5 月 12 日—5 月 20 日，各单位以学部为单位汇总至学工处。

七、竞赛的奖项：

竞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

公共课部

2026.4.13